

##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华特”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毅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情况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 主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常熟英华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华特环境”）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英华特环境的法人资格将依法注销，英华特环境的全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由公司依法承继，同时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英华特环境变更为公司，相关项目的投资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事项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7月10日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183.79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42.45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0,626.24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3〕8873号《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2,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

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人民币 3,8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流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74%，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6、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7、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6日